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8月18日，《21世纪经济报道》刊载《15亿美元大单助兴 葛洲坝整体上市闯关》称：国家商务部网站发布消息，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联合体以15亿美元的价格，承建巴基斯坦的尼勒姆-杰勒姆水电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澄清如下。

一、2007年7月7日，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联合体收到巴基斯坦水电发展署（英文简称WAPDA）签发的《巴基斯坦尼鲁姆·杰卢姆（NEELUM JHELUM）水电工程业主接受报价函》，接受联合体关于该项目金额为15.06亿美元的报价，其中，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份额约为10亿美元。目前相关各方尚未就该事项签订合同。在签订有关合同之前，尚须报经国家有权部门备案，并落实项目履约保函及工程保险等相关事项，因此，该项目的合同能否签订，尚存在不确定性。

该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巴基斯坦尼鲁姆·杰卢姆（NEELUM JHELUM）水电工程位于巴基斯坦克什米尔特区的穆扎发德，海拔约 600~1100m。属引水式电站，总装机容量 96.3 万 kw。电站建筑物主要由右岸导流隧洞、混凝土重力坝、左岸进水口和沉砂池、左岸引水隧洞、调压井、地下厂房、尾水隧洞、开关站及附属设施等组成。该项目的业主为巴基斯坦水电开发署（英文简称 WAPDA），工程资金全部由巴基斯坦政府自行筹措。该项目合同工期 93 个月。

该项目存在一定的履约风险。一是汇率的风险。该项目的汇率按照投标截止日前 28 天的固定汇率计算，属于不可调汇率，因此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二是该项目地质情况复杂，在项目实施期间存在一定的地质风险；三是存在由于当地安全局势的变化带来的安全风险。

该项目由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共同承建。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全部土建工程，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承建所有金结、机电设备供货安装。该联合体的组成相对松散，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只在施工过程中，起到牵头方的作用。双方各自出具履约保函，各自承担所实施项目内容的所有合同的责任、风险、权利和义务，各自享受其经营成果。由于本项目工期较长，项目收益的测算存在不确定性，待签订合同后，本公司将根据合同条款再行测算。

二、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后，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将全部进入上市公司。该项目的合同如能签订，将由本公司牵头组织实施。

本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三、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新闻中心相关人员接受了《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的采访，该等人员就上述事项发表的意见未经公司授权，不代表公司及控股股东的立场。本公司已告知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该公司将予以严肃处理。

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申请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重组委有条件通过。本公司将加强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主业资产整体上市后全体员工的证券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日